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7月18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扬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市场份额的逐步增加，原材料、人工成本、在产品 and 产成品资金占用等都将持续增加，导致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大宗商品，其采购模式具有特殊性，采用先付款后提货的方式进行结算，这一业务特点也导致较大流动资金的占用。为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用超募资金11,600,000元永久补充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流动资金。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20%，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开始实施。本次公司利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承诺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承诺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次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详细情况见中国证监会创

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利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7月18日